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  
回收利用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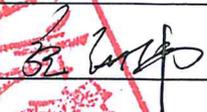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14354817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8890d		
建设项目名称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7--101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227343441444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雪原		
主要负责人（签字）	何卫东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何卫东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02MA09BY8GXW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纪宏伟	201805035130000051	BH016144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纪宏伟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614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2MA09BY8GXW）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纪宏伟（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130000051，信用编号BH01614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纪宏伟（信用编号BH016144）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04月29日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仅限“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使用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  
 能力。



姓名: 纪宏伟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REDACTED]  
 批准日期: 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 201805035130000051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80220240415102204

##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802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纪宏伟

社会保障号码：[REDACTED]

个人社保编号：[REDACTED]

经办机构名称：双桥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16年10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16年10月08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7年7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201612	2620.45	3	3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3139.00	12	1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04	3581.65	4	4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201912	3139.00	8	8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3139.00	12	1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3245.40	12	1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3473.25	12	1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02	3473.25	2	2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3-202312	3726.65	10	10	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4	3726.65	4	4	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



证明日期：2024年04月15日

## 委 托 书

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我单位组织编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现委托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 承 诺 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我单位组织编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委托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我单位郑重承诺：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自愿承担法律责任。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内容公开。

特此承诺。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何卫东	联系方式	13785388071
建设地点	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北马圈子镇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内		
地理坐标	( <u>117</u> 度 <u>35</u> 分 <u>27.663</u> 秒, <u>40</u> 度 <u>30</u> 分 <u>41.830</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1 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6	环保投资（万元）	13
环保投资占比（%）	83.33	施工工期	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sup>2</sup>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文件：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审批机关：河北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关于同意设立河北承德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和河北保定竞秀经济开发区的批复； 审批意见文号：冀政字[2023]11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规划环评 规划环评：《河北省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承德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件：关于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经济转型产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 (1) 园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 1) 产业布局符合性

根据《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以现有产业分布为基础规划了北马圈片区、寿王坟片区、汪家庄片区。其中北马圈片区的规划产业为：钒钛新材料、建材及食品加工。钒钛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方向为：含钒新材料发展钒钛特钢延链产业主要以钒铁、五氧化二钒、钒氮合金、含钒特钢、无缝钢管及机械装备特钢配件与含钒特钢棒材为主；含钛新材料主要发展钛材、钒基贮氢合金、氧化钒薄膜、钒酸钒晶体等。

项目位于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北马圈镇，属于规划中的北马圈片区，本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有利于实现园区的循环经济和能源节约，符合园区发展方向。

《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的产业布局图见图1。

规划及  
规划环  
境  
影响评  
价符合  
性分析



图1 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产业布局图

## 2) 用地布局符合性

根据《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规划用地范围总计501.46 公顷，其中北马圈片区规划用地范围252.79 公顷；汪家庄片区规划用地范围155.47 公顷；寿王坟片区规划用地范围93.19 公顷。

项目位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北马圈片区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内，不新增占地。现有厂区土地利用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占地性质满足《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相关要求。

## 3) 给排水情况

根据规划要求，聚集区内各企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鹰手营子矿区柳源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产废水均不外排。

## 4)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在产业类型、用地布局和给排水方面均满足《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相关要求。

### （2）规划环评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的北马圈片区，《河北省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给出了进区项目的准入条件，进区准入条件和项目符合性如下：

#### ①指标限值要求

本评价建议入区企业生产设施、环保治理设施按国内先进水平进行设计和施工，确保各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河北省相关排放限值要求，燃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相应标准。钒钛新材料产业应满足《钢铁行业（烧结、球团）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9）》、建材产业应满足《水泥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食品产业、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等规划其他无清洁生产标准的行业建议不低于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水平。入区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新

鲜水耗、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再生水回用率、工业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等技术经济及环境保护指标必须满足《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HJ274-2015）要求。

项目选择的工艺技术为原料及能耗低、污染物排放少的工艺，且能耗、水耗及污染物排放量可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且，满足河北省及承德市制定的标准要求。根据源强核算，企业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符合进区准入条件。项目的单位产值耗水量和单位排污量均满足要求《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HJ274-2015）要求，符合园区准入条件。

### ②产业政策准入要求

评价要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及《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属于限制和淘汰类的建设项目禁止准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建设项目禁止准入；入区项目应符合相关行业准入条件要求；《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中的项目禁止准入；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落后、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禁止准入。

由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已废止，本项目不再对其进行准入分析。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的类别属于：N7724危险废物治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中“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6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和高效利用技术设备开发制造、利用处置中心建设和运营”；项目涉及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中的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也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中的淘汰落后类工艺装备。故项目符合园区准入条件。

### ③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表1 经开区（北马圈片区）环境准入清单一览表

类别	负面清单	项目符合性分析	符合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在规划生态绿地、防护绿地范围内开展与绿地无关的建设活动，禁止占用河道范围，禁止占用公路用地红线。</p> <p>2、严格控制入区企业与住宅等环境敏感点的防护距离，满足空间管制要求；</p> <p>3、规划各产业中，国家已出台行业准入条件的，应符合行业准入条件要求；</p> <p>4、开发区入区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满足国家已经颁布的相应清洁生产标准二级以上水平或国内先进水平，同时符合循环经济要求；</p> <p>5、禁止建设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项目；</p> <p>6、建材产业禁止扩大产能，以现有金隅水泥为主，不再扩增规模，重点在新产品开发、提质增效上下功夫，提高产业附加值。</p> <p>7、钒钛新材料产业：①钢铁：禁止新增产能（产能置换除外）；②金属冶炼：禁止新建和扩建(产能置换除外)；③钢压延加工：限制新建和扩建(冷加工、增加品种及等量置换除外)。</p>	<p>1、项目选址未涉及生态绿地及防护绿地；</p> <p>2、项目距离住宅等环境敏感点较远，满足空间管制要求；</p> <p>3、项目无行业准入条件要求；</p> <p>4、项目清洁生产水平满足国内先进水平，符合循环经济要求；</p> <p>5、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p> <p>6、项目不属于建材产业；</p> <p>7、项目不属于钒钛新材料产业。</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PM<sub>2.5</sub>、PM<sub>10</sub> 年均浓度达标之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等污染物实施倍量替代；</p> <p>2、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审核，对超标、超总量排污和使用、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企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p> <p>3、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承德金隅水泥）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关于加强危险废物贮存管理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9）407号)规定。</p> <p>4、入区项目必须实现区域污染物总量的倍量削减，同时开发区现有企业及入驻企业污染物排放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p>	<p>1、营子区PM<sub>2.5</sub>、PM<sub>10</sub> 年均浓度达标；</p> <p>2、项目投产后进行清洁生产审核；</p> <p>3、不涉及；</p> <p>4、项目按要求进行污染物总量削减。</p>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1、防范钢铁、建材行业土壤环境污染，定期开展监督性监测，重点监测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 <p>2、制定经开区化学品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危废处置及管控。</p> <p>3、严格落实事故废水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规划区内所有废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纳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强化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措施，确保风险可控。</p>	<p>1、项目不属于钢铁及建材行业；</p> <p>2、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油储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符合

	4、加强开发区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入区的化工企业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明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设并完善日常和应急监测系统，配备大气、水环境特征污染物监控设备，编制日常和应急监测方案，建立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接受公众监督。	3、项目加强事故废水的防控，制定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项目做好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措施，确保风险可控 4、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资源利用效率	1、除集中供热工程外，禁止新建、扩建采用非清洁燃料的项目和设施。 2、入区企业禁止新建自备井取用地下水； 3、限制高耗水行业； 4、对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5、新建项目清洁生产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6、鼓励优先利用再生水。	1、不涉及 2、项目不新增用水； 3、项目不属于高耗水行业； 4、不涉及； 5、项目清洁生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6、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符合
<p>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园区定位且满足规划环评的入园条件，故项目符合《河北省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要求。</p> <p><b>(3)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b></p> <p>承德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12月23日对《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查，并出具关于&lt;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gt;的审查意见。审查意见主要内容如下：</p> <p>拟入区建设项目，应结合《报告书》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相关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联动，严格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条件，重点开展工程分析、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环保措施的可行性论证等工作，强化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报告书》规划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符合要求的资料可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项目环评相应评价内容可结合实际情况予以简化。</p> <p>本项目经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符合性分析，项目满足生态环境准入条件，本评价对项目工程分析、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环保措施的可行性进行重点论证，同时明确了各污染物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故本项目符合“关于&lt;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gt;的审查意见”的要求。</p> <p>综上分析，本项目符合《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河</p>			

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关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 （一）“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评价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对“三线一单”的有关要求并结合《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冀政字[2020]71号）进行“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1）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

项目选址于鹰手营子矿区北马圈子镇，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区。与项目区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厂区西北侧的柳河生态红线，最近距离 495m，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项目选址与生态红线位置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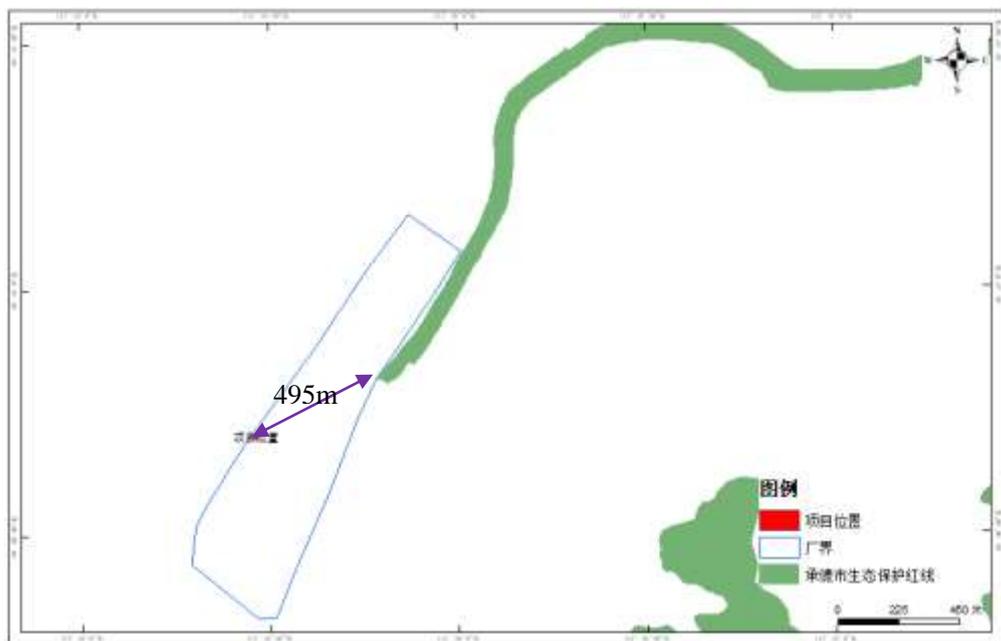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4月，承德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鹰手营子矿区环境空气PM<sub>10</sub>、PM<sub>2.5</sub>、SO<sub>2</sub>、NO<sub>2</sub>的年平均质量浓度和CO的第95百分位数24小时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O<sub>3</sub>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鹰手营子矿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经大气影响分析产生的影响较小，符合大气环境质

量底线的要求。本项目无污水外排，不影响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项目运行阶段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减振措施，产噪设备均设在全封闭的生产厂房内，车辆运输过程，采取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影响，噪声达标排放，符合声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经分析，项目在满足分区防渗的前提下，对区域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符合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经各环境要素影响分析，均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 (3)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

项目不属于资源开发类项目。不新增用水量，项目的建设不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项目选址于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内，不新增占地，不突破区域土地资源上线。项目的建设不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本项目为利用现有钢厂富裕煤气进行发电，不属于禁止准入类。

### (5) 《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项目位于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北马圈镇，地理坐标为：E 117.591017，N 40.511640。根据《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冀政字[2020]71号）的附件《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编号为ZH13080420001。项目所在地环境管控单元为鹰手营子矿区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2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措施符合性分析表

区域编号	管控类别	环境要素类别	维度	管控措施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生活污水应当依法规范接入管网，严禁雨污混接错接；严禁小区或单位内部雨污混接或错接到市政排水管网，严禁污水直排。新建居民小区或公共建筑排水未规范接入市政排水管网的，不得交付使用；市政污水管网未覆盖的，应当依法建设污水处理设施达标排放。</p> <p>9.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管网更新、破损修复改造等工程，实施清污分流，全面提升现有设施效能。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 100 mg/L 的，要围绕服务片区管网制定“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p> <p>10.危险废物焚烧处理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p>		
			环境 风险 防控	<p>11. 以尾矿库为核心风险源，切实加强矿山环境风险管控，确保流域水环境安全。鼓励采用改进破碎系统、提高干选比例，降低选矿耗水量，减少尾矿湿排；推进尾矿干堆技术，降低溃坝风险。</p> <p>12.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止消防废水、废液直接排入水体。</p> <p>13. 发生突发事件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应当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土壤污染，并做好土壤污染状况监测、调查和土壤污染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修复等工作。</p>	<p>11.不涉及；</p> <p>12.项目采取风险防范措施，不涉及废水或废液排放。</p> <p>13.项目采区分区防渗措施，防止土壤污染。</p>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p>14. 以现有污水处理厂为基础，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推进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p>	项目不产生污水	符合
承德市环境管控单元图见下图：						



图 3 项目与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位置关系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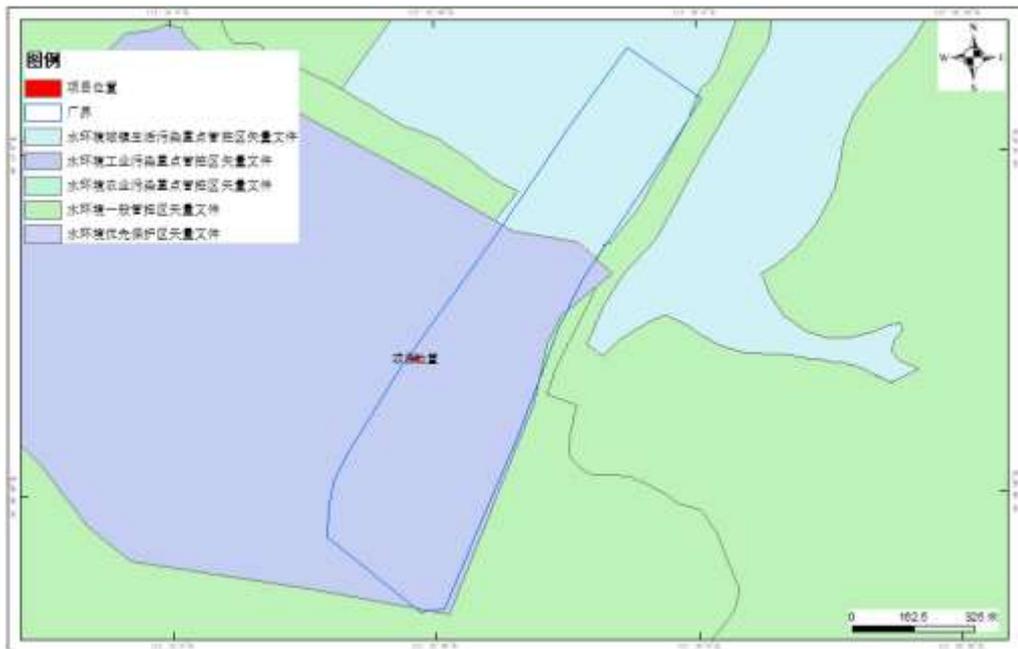


图 4 项目与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位置关系图 2



图 5 项目与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位置关系图 3

由上表分析结果可知，本项目符合《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冀政字[2020]71号）的环境管理要求。

##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6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和高效利用技术设备开发制造、利用处置中心建设和运营”，为鼓励类项目。

（2）项目所用设备和工艺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四批）。

（3）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所属行业不属于禁止准入类。

综上，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 （三）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 （1）项目与《河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属于《河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规定的重点开发区域（张承盆地地区），该区功能定位为国家钒钛制品基地，先进制造业基地。承德市充分利用资源优势，发展钒钛制品，建设国家钒钛产业基地。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位于承德市兴隆县、鹰手营子矿区，所在地区是国家规划的国家钒钛产业基地。承德建龙依托当地钒钛磁铁矿，采用“高炉冶炼含钒铁水+提钒转炉回收钒渣”发展钒钛新材料产业。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有利于实现园区的循环经济和能源节约，符合规划中该区功能地位要求。

因此，本项目符合《河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区域功能定位。

## （2）项目与《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年）》符合性分析

### ①规划期限、范围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 2016 年至 2030 年。其中近期为 2016 年至 2020 年，远期为 2021 年至 2030 年，远景展望到 2030 年以后。

近期：2016—2020 年。规划到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 80 万人，城市建设用地面积 85 平方公里。

远期：到 2030 年，市域人口达到 565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70%。

②市域规划范围：承德市行政区划范围，总面积 3.95 万平方公里。

都市区规划范围：包括四区两县两镇一乡，即双桥区、双滦区、高新区、营子区、承德县、滦平县、隆化县中关村镇、兴隆县平安堡镇和李家营乡，总面积 8216.4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包括双桥区、双滦区、高新区，总面积 1103.4 平方公里。

### ③城市发展总目标

全市经济实力、城镇综合实力得到显著增强。城乡人居环境、人民健康水平、公共服务能力得到大幅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根本改善，成为京津冀水源涵养功能区和京津冀地区环境最优、生态质量最好的城市。

到 2030 年，全市 GDP 达到 3665 亿元，人均 GDP 达到 6.5 万元，三次产业结构由 17.4:46.8:35.8 调整为 12:45:43。全市人口规模 565 万人，城

镇化率达到 7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6.7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2.1 万元。单位 GDP 能耗水平小于 0.5 吨标准煤/万元，森林覆盖率达到 70%，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标率达到 100%。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SO<sub>2</sub>、CO<sub>2</sub> 排放削减率达到 30%。

#### ④规划区空间管制

按空间管制要求，划分为禁止建设区、限制建设区、适宜建设区。

##### 1) 禁止建设区

指基本农田保护区；行洪河道；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核心区；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重要生态培育、生态建设地区；矿产采空区等均为禁止建设区。

##### 2) 限制建设区

指地表水源二级保护区，地表水准保护区，地下水源二、三级保护区；地下水防护区、风景名胜区非核心区、自然保护区非核心区、森林公园非生态保育区、文物地下埋藏区、地质灾害易发区。一般农田保护区；林业用地区；河流湿地的生态控制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等。

##### 3) 适宜建设区

指城镇建设用地优先选择的区域，主要包括中心城区、县城和各乡镇的规划城镇建设用地区域、乡村居民点等范围。

#### ⑤市域空间管制规划要求

禁止建设区原则上禁止任何建设活动，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现状不符合保护要求的项目要逐渐搬迁。

限制建设区内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从严控制项目的性质、规模和开发强度。

适宜建设区内须明确划定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加强规划执行力度，高效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根据资源条件和环境容量，科学合理确定开发模式和开发强度。进行城乡建设前，必须进行地质灾害评估，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城乡建设。

#### ⑥生态功能区划

《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中的生态功能区划将承德市划分出一级区两个，即坝上高原生态区、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生态亚区六个，即坝上高原西部草原生态亚区、坝上高原东部森林草原生态亚区、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七老图山森林灌草生态亚区、燕山山地南部林果生态亚区、城市规划发展生态亚区。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根据承德市总体规划，鹰手营子矿区属于“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Ⅱ）—城市规划发展亚区（Ⅱ-3）—营子矿区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区（Ⅱ-3-4）”，该区域主要生态环境问题、生态服务功能、建设方向及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3 承德市总体规划中生态功能区划相关功能分区

生态区	生态亚区	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服务功能	建设方向及措施
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Ⅱ	城市规划发展亚区Ⅱ-3	营子矿区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区Ⅱ-3-4	本生态功能区重工业比重大，许多工厂(水泥厂、电厂等)在生产过程中必然要产生污染，所以治理污染、保护环境的任务重。由于采矿造成的开采区生态破坏、污染，排土场堆放造成了各种环境污染	矿山恢复、水土保持	加强对矿产资源的调查、评价、勘察、开采的规划管理，大力调整和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积极推进规模办矿，集约经营；深化矿业体制改革与创新，大力培育、发展和规范矿业权市场；依靠科技进步与创新，促进选技术优化升级，加强矿山废弃物综合利用，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在开发的同时，加强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创建“绿色矿区”，建立健全矿山地质灾害预报和防治系统

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中生态功能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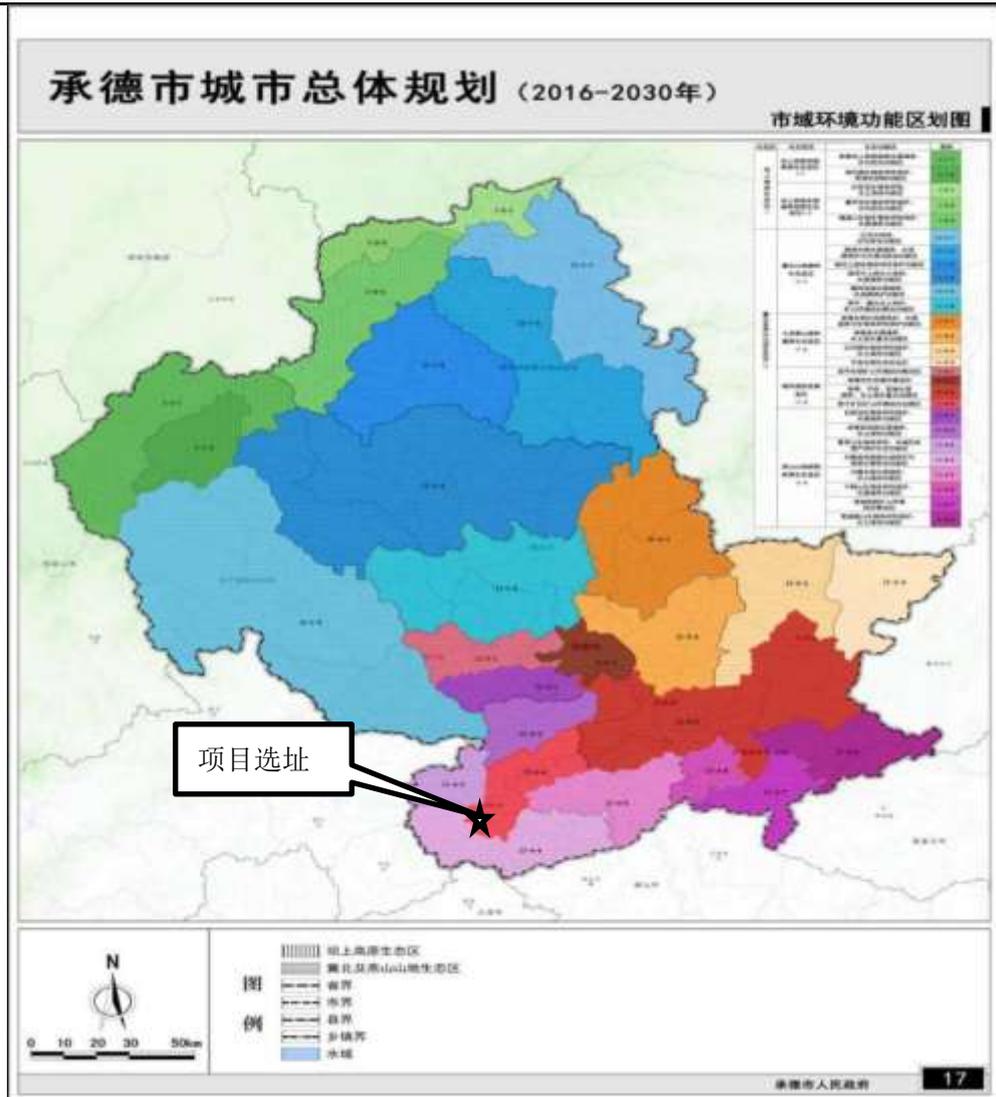


图6 承德市生态功能区图

项目选址不在禁止建设以及限制建设区域，项目建设阶段及运营阶段采取生态恢复措施，可有效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厂区周边采取绿化措施，可有效改善区域的生态环境。项目不属于矿产资源开发类项目，符合该区域的生态功能区划要求，因此，项目符合《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年）》。

### （3）项目与《河北省“十四五”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河北省“十四五”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冀环固体[2022]91号指出：“积极推进深度资源化利用。支持废矿物油、脱硫脱硝等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等

危险废物高附加值综合利用”。 “各地通过将废包装桶纳入收集试点范围等方式规范收集转移渠道，督促产生单位和收集单位依法依规利用处置废包装桶，由持证经营单位按照有关标准规范清洗再生，废铁质油桶可交由辖区内大型钢铁冶炼企业豁免利用，无法再生利用的交由危险废物焚烧企业焚烧处置。”

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同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属于辖区内大型钢铁冶炼企业，可对压块后的废油桶进行冶炼利用，故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北省“十四五”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规划》要求。

#### **(4) 项目与《承德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承德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承市政字[2022]16号）指出：深入推进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促进危险废物源头减量与资源化利用，加强危险废物协同处置能力建设，提高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水平。适度发展水泥窑和工业炉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项目，鼓励开展钢铁冶炼等工业炉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试点工程。

项目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产生的废油桶进行压块处置再利用，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同时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属于辖区内大型钢铁冶炼企业，可对压块后的废油桶进行冶炼利用，故项目的建设符合《承德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求。

#### **(5) 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结论**

综上，项目符合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规定。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 （一）项目背景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产生大量废油桶，目前废油桶均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为节约资源，进行废旧资源的回收再利用，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拟建设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对本企业产生的废铁质油桶进行压块处理，压块后的废油桶送入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金属冶炼工序。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铁质油桶（900-249-08）封口处于打开状态、静置无滴漏且经打包压块后用于金属冶炼，该利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实施）等有关法规的规定，该项目的建设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年版），项目环评类别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1 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15.6 万元，环保投资估算为 13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83.33%。

**建设地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北马圈子镇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内，利用现有轧钢小棒材厂房废油储存库进行压块车间建设。项目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 E 117.591017， N 40.511640。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建设规模：**项目新建废油桶压块生产线一条，年处置废油桶 80 吨（4000 个），废油桶仅限于本企业产生的，属于“900-249-08”的废铁质油桶。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项目劳动定员从现有员工进行调配，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工作时间为年工作 33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

**建设计划：**项目预计于 2024 年 6 月开始建设，2024 年 8 月建设完成并投产运行，项目建设期共计 2 个月。

**占地面积：**项目不新增占地，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项目占地面积为 30m<sup>2</sup>。

**周边关系：**本项目利用现有轧钢小棒材厂房内的废油储存库进行压块车间建设，东侧紧邻废油桶贮存库房（本项目建设后改为废油储存库房），南侧为轧钢小棒材的发运货场，西侧为实验室废药液贮存库房，北侧为厂界围墙。四邻关系详见附图 2。

**总平面布置：**本项目压块车间内部设置废油桶静置倒残液区、压块区及临时存放区、残液储罐区，建设事故池一个。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

### （三）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由主体工程、储运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依托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项目主要工程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项目主要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建设内	
1	主体工程	压块车间	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建筑面积 30m <sup>2</sup> ，高度 5m；内置压块机等设备	
2	储运工程	残液储罐区	位于压块车间内部，占地面积为 1.2m <sup>2</sup> ，用于储存废油	
		临时储存区	位于压块车间内部，其中废油桶临时储存区占地面积 3.9m <sup>2</sup> ，压块后废油桶临时储存区占地面积 3.12 m <sup>2</sup> 。	
3	辅助工程	事故池	位于压块车间内部，容积为 1m <sup>3</sup> ，用于事故状态下废油存放	
		围堰	废油桶静置倒残液区、残液储罐区设置围堰，围堰高度 0.1m。	
4	公用工程	供电	依托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现有供电系统	
		给水	生活用水	劳动定员从现有员工进行调配，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用水量。
		排水	生活污水	劳动定员从现有员工进行调配，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公司现有生活污水进入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现有生产工序
5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	车间密闭，设置负压收集系统，对废油桶暂存及沥油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设置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防渗措施	压块车间、事故池应进行防渗处理，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防渗系数 k 小于 $1.0\times 10^{-10}$ cm/s；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进行建设。
		噪声治理措施	生产车间封闭，设备基础减震； 车辆减速慢行。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废活性炭收集后储存于现有危废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矿物油、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含油抹布、密封胶圈及标签收集后储存于现有危废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	依托工程	危废暂存间	依托炼钢区域的现有危废贮存间（原为废油桶储存库），使用面积 30m <sup>2</sup> ，废矿物油最大贮存能力 10t，贮存能力充裕。

#### （四）主要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为油桶压块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如下。

表 2 生产设备参数表

序号	内容	单位	参数	数量	合计
一	压块机				
1	压块机尺寸	m	长（0.63）、宽（0.63）、高（2.8）	1	
2	压块机电机功率	kw	11	1	11
3	压块机形式		立式		
4	压块机压力	t	40		
5	压块机液压油箱尺寸	m	长（0.9）、宽（0.7）、高（0.4）	2	
6	压块机液压油箱油量	m <sup>3</sup>	0.2	2	0.4
7	单桶作业时间	s	50		
8	压块机重量	t	3.5		
二	二级活性炭吸附设备				
1	活性炭风机风量	m <sup>3</sup> /h	3000	1	
2	活性炭装置电机功率	kw	3.5		
3	活性炭吸附箱尺寸	m	长（1.1）、宽（1.1）、高（1.3）	2	
4	活性炭烟囱直径	m	0.3		
5	风速	m/h	大于 5m/s		

#### （五）项目燃料、原料使用情况及水耗、能耗

表 3 原辅料、能耗用量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包装/运输形式	最大存量	备注
1	废油桶	80	吨/a	汽车运输	0.2t	仅限于本企业产生的，属于“900-249-08”的废铁质油桶，主要为废润滑油及废液压油桶
2	液压油	1.2	m <sup>3</sup> /a	桶装	0.6m <sup>3</sup> (设备内)	包装物位铁质油桶，外购，不储存
3	用电	1500	kW·h/a	/	/	依托现有供电系统

### (七) 公用工程

#### (1) 电力

项目依托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现有供电系统。项目年用电量 1500 kW·h。

#### (2) 给排水

##### 1) 给水

劳动定员从现有员工进行调配，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用水量。

##### 2) 排水

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公司现有生活污水进入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现有生产工序。

污水处理站位于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内设两套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各分厂产生的生产和生活污水。该工程生活污水处理规模为 300m<sup>3</sup>/h，工艺为“格栅+生化处理+消毒”，生活污水采用上述工艺处理后，再进入生产污水处理系统与生产污水一同进行处理，生产污水处理规模为 625m<sup>3</sup>/h，工艺为“格栅+澄清池絮凝沉淀+深度处理”，污水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119923-2005)表 1 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后回用于生产。

**施工期：**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地面防腐防渗等工程，工程量较小，故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影响分析。

**运营期：**

(1) 收集、运输、暂存、记录

收集、运输：建设单位收集运输前，安排专业人员对废矿物油桶种类进行核实，不属于本项目处理范围的废矿物油桶拒收；同时检查人员查看废矿物油桶中残余油量。本项目收集的废桶，仅允许桶壁、桶底沾染少量挂壁残液，本项目拒收残余油量过多的废矿物油桶。破损的废油桶采用托盘或容器盛装，以免废油污染环境，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单只废矿物油桶内的残留物料量为0.3~0.5kg/桶，本次环评按 0.5kg/桶计。

暂存：废矿物油桶运至本项目生产车间后卸至卸货区暂存。由于车间面积较小，进入车间的废油桶将在 1~2 天内完成压块并转送出车间。

记录：废油桶入库后，必须及时按照要求进行登记注册，按照其来源、类别、数量、特性、入场时间等信息进行详细记录，同时在入库暂存位置放置信息明确的记录牌或记录表。

(2) 去密封胶圈、标签

建设单位采用人工方式将废矿物油桶上密封胶圈、标签等去除后，收集到的密封胶圈、标签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3) 静置沥油工序

本项目采用倒置沥油方式将桶内残留矿物油回收至专用矿物油储桶中进行储存，残留矿物油收集后暂存于废矿物油储存桶内。沥净过程，若发生少量废油遗撒，使用抹布清理，废抹布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若发生大量废油遗撒，将废油收集至废油桶内，地面采用抹布清理。待废油储罐达到储存容量后，将收集的废油转运至隔壁危险废物贮存间进行暂存。

(4) 压块工序

厂房内设置 2 台压块机。项目收集并暂存的废桶人工放入压块机进行压块，压块过程油桶去盖，倒置压块，压制过程中桶内未沥净残油经格栅后流入底部收

集槽。压块后人工将废油桶卸至临时存放区堆存。

(5) 出车间记录

压块后废油桶经专用车辆运输至冶炼车间进炉冶炼，取废油桶需要制定作业制度，跟踪到每班每炉钢的冶炼，方便查询。

(6) 废气治理工序

上述生产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项目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的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净化后的废气经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排出。活性炭吸附箱尺寸为 1.1 m×1.1 m ×1.3m，配套风机风量为 3000m<sup>3</sup>/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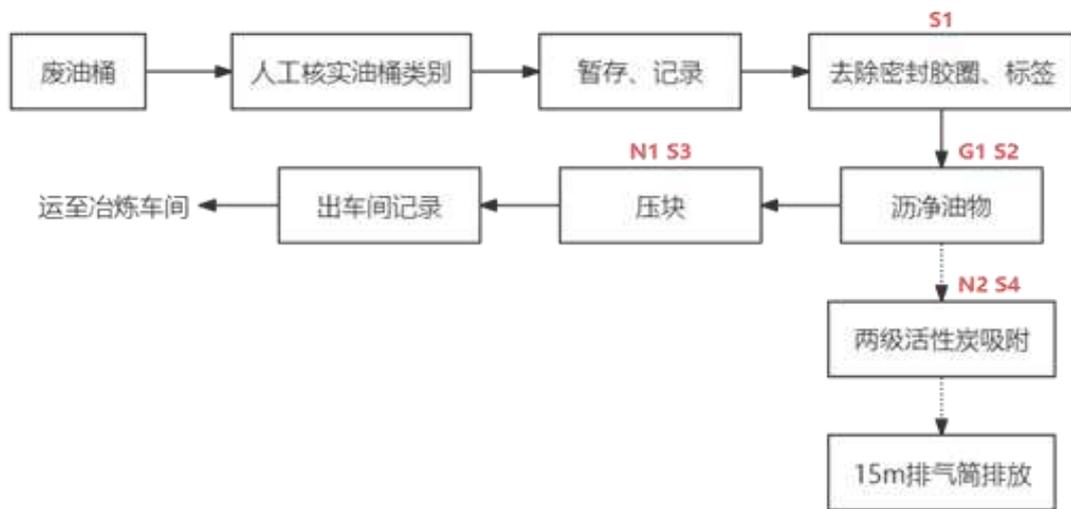


图1 项目工艺流程图（G废气 N噪声 S固体废物）

表 4 项目运营期产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排污节点	污染物	产生特征	措施
废气	G1	沥净油物过程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废气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经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 P1 排出
	/	废油暂存罐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废气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经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 P1 排出
噪声	N1、N2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间断	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封闭隔声、基础减振
	/	运输车辆		间断	车辆减速慢行
固体废物	S1	去除密封胶圈、标签工序	沾油密封胶圈、标签	间断	收集后储存于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

	S2	沥油工序	废油、含油抹布及手套	间断	处理
	S3	设备维修	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	间断	
	S4	废气净化工序	废活性炭、	间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 现有危废储存库情况

根据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年产生废油桶 80 吨（约 4000 个），现处置方式为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置周期为每季度一次。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废油、废油桶）贮存间共计 3 座，第一座为炼铁区域危废储存间，建筑面积为 88m<sup>2</sup>；第二座为无缝钢管区域危废储存间，建筑面积为 36m<sup>2</sup>；第三座为现有轧钢小棒材厂房内的危废储存库（废油桶储存库 30m<sup>2</sup>，废油储存库 30m<sup>2</sup>），危险废物贮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进行建设。

项目利用现有轧钢小棒材厂房内的废油储存库进行压块车间建设，本项目建设后将现有废油桶储存库改为废油储存库，废矿物油最大贮存能力 10t，贮存能力充裕。

(2) 现有炼钢转炉情况

本项目压块后的废油桶进入炼钢转炉进行综合利用。根据《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钒钛新材料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冀环审[2019]77 号），现有炼钢工序共设置炼钢转炉两台，分别为 70t 炼钢转炉及 100t 炼钢转炉。

炼钢转炉生产工艺为：转炉采用顶底复吹技术，顶吹氧气、底吹氮气和氩气搅拌型的复吹工艺首先向转炉内加入废钢或含钒铁块，半钢水由天车兑入炼钢转炉内，然后降氧枪吹氧、脱除铁水中的碳、磷、硫元素，同时转炉高位料仓散状料经称量后加入转炉内，逐渐熔融并与熔池中的杂质发生氧化反应，除去钢水中

的有害物质。转炉吹氧冶炼完毕，进行测温及取样化验，钢水终点成份和温度符合预定目标值后即可利用滑板挡渣技术，进行挡渣出钢，炼钢转炉终点温度为1620-1680℃。

出钢时转炉摇向炉后，钢水由出钢口倒入钢包内，同时经钢包底部向包内吹入氩气均匀钢水成份和温度，加快夹杂物上浮；吹结束后，钢水包经钢包车转运至合金熔化炉工位，向钢水包中兑入熔化后的合金液体。出钢后将炉口摇到炉前侧，将炉渣倒入炉下渣罐车上的渣罐内，送现有渣垮喷水冷却、粒化，对钢渣进行热焖，随后将钢渣送现有分选车间经破碎、磁选回收含铁料后，废渣外售用作建材。

在转炉吹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汽化冷却烟道降温后送 LT 干法烟气净化系统净化处理，经净化回收后利用煤气在线检测装置进行检测，合格煤气经净化回收后送转炉煤气柜中存储，不合格煤气经净化后点燃放散。回收的转炉煤气经加压后送至各煤气用户。回收的蒸汽并入厂区蒸汽管网。

根据《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自行监测（2023 年第四季度）检测报告》（HBXY 自行监测[2023]0001 号），转炉一次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6\text{mg}/\text{m}^3$ ，可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1 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现有 100t 转炉中废钢加入量为 70kg/t 钢水，该转炉钢水产能为 100 万吨/年，经计算，年废钢加入量为 7 万吨。项目压块铁质油桶其制作材料主要由冷轧板制造而成，与本项目原入炉废钢材质基本一致，且本项目废油桶量为 80 吨，远小于转炉加入废钢量。本项目建成后，压块后的废铁桶取代了其中的部分废钢，转炉废气配套 LT 干法净化装置系统及烟囱等环保措施保持不变，其他工艺过程也均保持不变，改建前后转炉的产能不发生改变，故项目压块后的废油桶可进入转炉进行综合利用。

经调查，现有工程不存在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b>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b></p> <p>(1) 评价适用标准</p> <p>①环境功能区划</p> <p>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区域空气为二类功能区。</p> <p>②国家、地方相关环境质量标准</p> <p>《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p> <p>(2) 大气污染物基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p> <p>本次评价引用《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5月，承德市生态环境局）中鹰手营子矿区环境空气中的 PM<sub>10</sub>、PM<sub>2.5</sub>、SO<sub>2</sub>、NO<sub>2</sub>、CO、O<sub>3</sub> 现状监测统计资料，来说明建设项目拟建地区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下表。</p>								
	<p><b>表 1 2022 年营子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b></p>								
	县区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各污染物浓度						首要污染物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SO <sub>2</sub>	CO	O <sub>3</sub>	NO <sub>2</sub>	
	营子区	3.89	57	25	9	1.8	163	30	O <sub>3</sub>
	年均浓度限值		70	35	60	4	160	40	/
	<p>注：1.CO 的浓度单位是 mg/m<sup>3</sup>，PM<sub>2.5</sub>、PM<sub>10</sub>、NO<sub>2</sub>、SO<sub>2</sub>、O<sub>3</sub> 的浓度单位是 μg/m<sup>3</sup>；2.CO 为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O<sub>3</sub> 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p>								
	<p><b>表 2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营子区）</b></p>								
	年份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SO <sub>2</sub>	CO	O <sub>3</sub>	NO <sub>2</sub>	
	2022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	57	25	9	1.8mg/m <sup>3</sup>	163	30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70	35	60	4 mg/m <sup>3</sup>	160	40		
占标率		81.43	71.43	15.00	45.00	101.88	75.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达标		
<p>由上表可知，2022 年营子区环境空气质量中 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CO、O<sub>3</sub>、NO<sub>2</sub> 六项常规污染物监测结果中：PM<sub>2.5</sub>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PM<sub>10</sub> 年平均</p>									

质量浓度、SO<sub>2</sub>、NO<sub>2</sub>的年平均质量浓度和CO的第95百分位数24小时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O<sub>3</sub>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上述分析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 (3) 环境空气中其他大气污染物质量现状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对区域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进行补充监测。建设单位委托辽宁卓信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进行监测，并出具《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环境质量现状检测》((辽卓环测)字ZX2404120-001号)。

#### ①监测点位

项目厂界外下风向50m处。

#### ②监测日期及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监测日期为2024年4月20日至4月22日，监测3天。

#### ③评价标准与评价方法

评价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 13/ 1577-2012)中的表1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通过分析最大质量浓度值占相应标准浓度限值的百分比和超标率进行达标情况评价。

#### ④监测结果统计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与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3 环境空气中TSP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1小时浓度均值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占标率 (%)	达标分析
项目厂界外下风向50m处	非甲烷总烃	2024.4.20	0.64	2.0	32	达标
			0.51	2.0	25.5	达标
			0.68	2.0	34	达标

			0.61	2.0	30.5	达标
		2024.4.21	0.71	2.0	35.5	达标
			0.65	2.0	32.5	达标
			0.66	2.0	33	达标
			0.74	2.0	37	达标
			2024.4.22	0.72	2.0	36
		0.65		2.0	32.5	达标
		0.61		2.0	30.5	达标
		0.63		2.0	31.5	达标

### ⑤监测结果评价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的1小时平均浓度值范围为0.51~0.74mg/m<sup>3</sup>。经分析,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中非甲烷总烃无超标项目,故区域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 13/1577-2012)中的表1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

### 2、地表水环境

根据现状调查,项目东南侧325m为柳河,根据《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5月,承德市生态环境局)中柳河断面的统计资料,柳河共设置地表水常规监测断面三个,2022年大杖子(二)和三块石断面水质类别均为I类,26#桥断面水质类为II类,流域总体水质状况为优。

表4 2022年柳河监测断面水质一览表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各监测断面水质状况			河流水质状
		2022年	水质达标情况	主要污染物	
柳河	三块石	I	达标	/	优
	大杖子(二)	I	达标	/	优
	26#大桥	II	达标	/	优

### 3、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p>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产生，本项目压块车间、事故池等采取防渗措施后，运行过程中不存在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b>4、声环境</b></p> <p>项目厂区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开展现状监测工作。</p> <p><b>5、生态环境</b></p> <p>项目位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内，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开展现状调查工作。</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项目位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北马圈片区。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情况如下：</p> <p>（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居民区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2）声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表水保护目标</p> <p>项目地表水保护目标为柳河，位于项目东南侧325m处。</p> <p>（4）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5）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所在地为工业聚集区，不在工业聚集区外新增占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目标。</p>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排放限值按 50% 执行）；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生产设备/作业场所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标准值	备注
废气	运营期	沥油工序、废油暂存工序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排放限值按 50% 执行）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m}^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项目西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表 6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类别	阶段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备注
噪声	运营期	西北厂界	A 声级	昼间≤70 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标准
		其他厂界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 3、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的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排放，因此本项目不给出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不产生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故不给出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给出大气污染物总量管理指标：非甲烷总烃 0.00384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地面防腐防渗及设备安装等工程，工程量较小，故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影响分析。设备安装过程不会对现有地面防渗情况产生影响。

**一、废气**

**(一)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①油桶沥油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通过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②废油暂存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后与沥油工序废气一同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通过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项目各工序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去除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g/h)	排放量 (t/a)
沥油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018	90%	/	/	0.0018
		无组织	0.002	/	/	0.758	0.002
		小计	0.02	/	/	/	0.0038
废油暂存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00018	90%	/	/	0.000018
		无组织	0.00002	/	/	0.0076	0.00002
		小计	0.0002	/	/	/	0.000038
小计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001818	90%	0.230	0.689	0.00182
		无组织	0.00202	/	/	0.765	0.00202
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202	/	/	/	0.00384

**(二)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

**(1) 废气产生源强核算**

**①油桶沥油工序大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项目废油桶沥油倒残液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项目年处理油桶 4000 个，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单只废矿物油桶内的残留物料量为 0.3~0.5kg/桶，本次环评按 0.5kg/桶计，废油桶附着残留物共计 2t。类比同行经验，沥油倒残液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以附着废油量的 1% 进行核算，废气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2t/a。

### ②废油暂存工序大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根据《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中贮存损耗：汽油 0.03%-0.21%，其他油品 0.01%。项目贮存废油为废矿物油，损失率按照 0.01% 考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单只废矿物油桶内的残留物料量为 0.3~0.5kg/桶，本次环评按 0.5kg/桶计，废油桶附着残留物共计 2t。项目废油储罐废油存储量为 2t/a，经计算贮存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02t/a。

### (2) 废气排放源强核算

项目压块车间进行密闭，设置负压收集系统，对废油桶沥油倒残液过程及废油暂存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收集效率为 90%，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净化效率为 90%，配套风机风量为 3000m<sup>3</sup>/h，经核算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1818t/a，排放速率为 0.689g/h，排放浓度为 0.230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202t/a，排放速率为 0.765g/h。

### (三) 非甲烷总烃排放达标情况

#### (1)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源强核算结果，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2 各工序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排气筒	有组织排放参数		标准排放参数		是否达标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g/h	
沥油、废油暂存工序	非甲烷总烃	P1	0.230	0.689	40	/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运行时，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排放限值按 50% 执行)，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达标排放情况

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为压块车间，该区域相对各厂界的距离情况列表如下：

表 3 无组织面源距厂界的最近距离一览表

污染源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东北厂界	东南厂界	西南厂界	西北厂界
生产车间	1000	325	525	5

分别预测污染物到达四厂界的浓度值并进行达标排放分析，详见下表：

表 4 项目厂界达标情况一览表

污染因子	类型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东北厂界	东南厂界	西南厂界	西北厂界
非甲烷总烃	厂界落地浓度 (ug/m <sup>3</sup> )	0.0818	0.3283	0.1853	5.5815
	排放标准 (mg/m <sup>3</sup> )	2.0	2.0	2.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述预测结果，非甲烷总烃在各厂界处落地浓度 $\leq 2.0\text{mg/m}^3$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可达标排放。

(四) 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口情况

① 污染治理设施

项目大气污染治理设施详细情况详见下表：

表 5 项目大气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工序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治理设施编号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沥油工序	非甲烷总烃	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TA001	/	90%	90%	是
废油储存工序	非甲烷总烃						

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论证：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中附录C未明确规定可行性技术。活性炭吸附装置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优点适用于处理各种低浓度的污染物，而且低价、低耗能、经济、耐酸碱、耐热

以及具有很高的化学稳定性，而且活性炭在使用过程中操作十分简便，只需要与空气相接就可以发挥作用。利用吸附法对有机废气进行净化还是比较彻底的，具有较高的自动化程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是一种高效率、经济实用的有机废气净化装置具有吸附效率高、适用面广、维护方便，能同时处理多种混合废气等优点。本项目选用的优质颗粒状活性炭具有很多微孔及较大比表面积，能使挥发性有机物质吸附于其表面。因此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技术可行。

### ②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口 1 个，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6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量/m <sup>3</sup> /h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g/h)
		E	N								非甲烷总烃
DA001	P1 排气筒	117.59092	40.51166	5.6	15	0.3	3000	20	2640	正常	0.689

### (五) 监测要求

项目大气污染源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7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排气筒 P1	非甲烷总烃	自动监测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 排放限值按 50% 执行)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中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厂内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六) 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情况

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8 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年发生频次/年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单次持续时间/h	非正常排放量/(g/a)	措施
沥净、废油暂存工序	活性炭更换不及时，吸附效率降为50%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1.148	0.2	1.148	停止生产，更换活性炭

### (七)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前文判定结果，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O<sub>3</sub>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其他各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项目运行时，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200m半径范围内的建筑5m以上，排放限值按50%执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A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各大气污染源均采取了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运行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可接受。

### 2、废水

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公司现有生活污水进入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现有生产工序。

污水处理站位于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内设两套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各分厂产生的生产和生活污水。该工程生活污水处理规模为300m<sup>3</sup>/h，工艺为“格栅+生化处理+消毒”，生活污水采用上述工艺处理后，再进入生产污水处理系统与生产污水一同进行处理，生产污水处理规模为625m<sup>3</sup>/h，工艺为“格栅+澄清池絮凝沉淀+深度处理”，污水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

业用水水质》（GB119923-2005）表 1 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后回用于生产。

表 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SS、氨氮等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连续稳定	/	生活污水处理站	格栅+生化处理+消毒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0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	/	/	/	综合利用	不排放	--	/	/	/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	/	/	/

#### 4、噪声

##### (1) 噪声源、产生强度、降噪措施、排放强度

运营期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噪声和运输噪声。设备噪声主要为压块机、风机等运行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80~90dB（A）。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2 项目主要噪声源分布及噪声级情况表

序号	噪声源位置	设备名称	数量	声压级 dB(A)	治理措施及效果	治理后声压级 dB(A)
1	生产车间	压块机	2	80	进风消声器、管道外壳阻尼	60
		风机	1	90	隔声罩壳、厂房隔声	70

## (2) 达标情况分析

本评价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预测模式预测项目噪声影响。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及源强参数，结合噪声源到各预测点距离，预测计算项目主要的设备噪声对厂区边界处的贡献值。预测过程中，各噪声设备在一定的距离处可以被视作点源，设备所处位置、与墙壁的距离、房间常数、与预测点的距离、隔墙厚度等均按实际布设确定，同时考虑了地形因素的影响。

项目生产运行阶段声级等值线（贡献值）分布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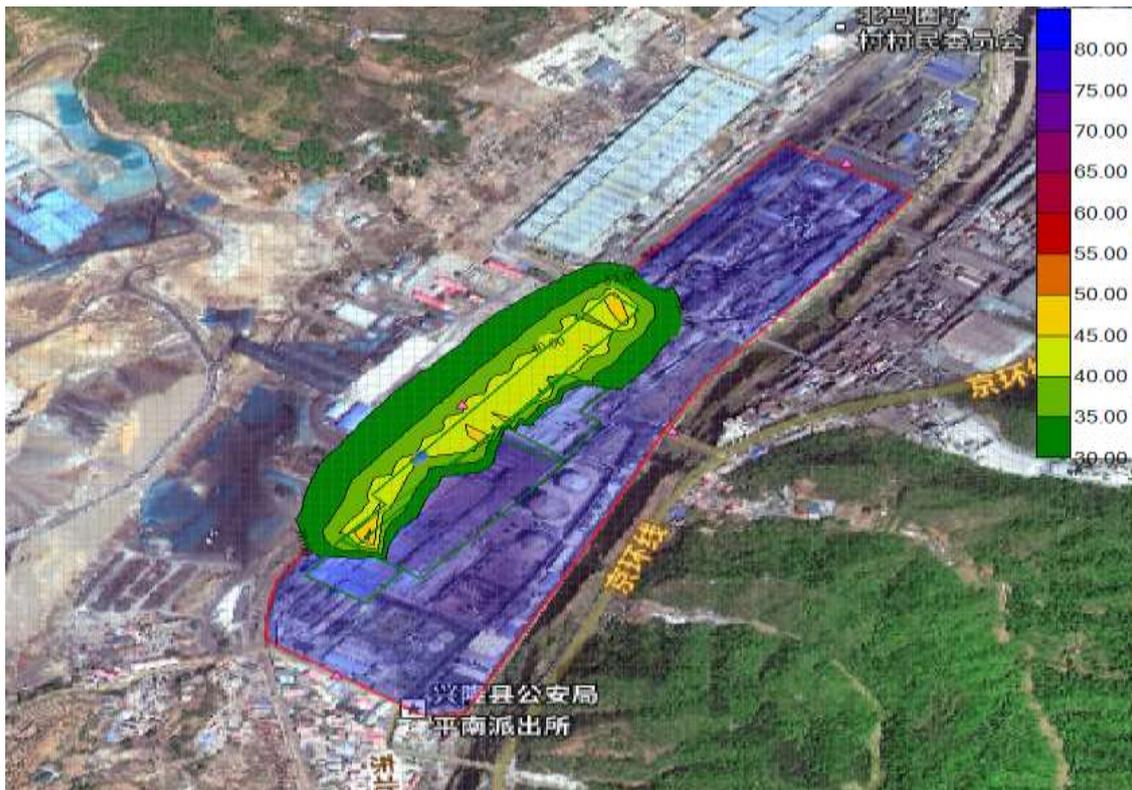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等值线图

项目四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13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位置	贡献值 dB (A)	背景值 dB (A)	预测值 dB (A)	标准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东南厂界	21.94	52.0	52.0	65	达标
东北厂界	13.89	56.0	56.0	65	达标
西南厂界	9.83	54.1	54.1	65	达标
西北厂界	38.71	53.6	53.74	70	达标

注：背景值引自《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自行监测（2023 年第四季度）检测报告》（HBXY 自行监测[2023]0001 号）。

根据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运营期西北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 （3）自行监测要求

项目噪声源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噪声源监测要求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四厂界外 1m 处	Leq	季度一次	西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 （1）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矿物油、含油抹布、废活性炭、沾油胶圈及标签。

1) 废液压油：项目废液压油产生量为 1.2t/a。

2) 废液压油桶：项目废液压油桶产生量为 0.1t/a，废液压油桶依托本项目进行压块处理，处理后运至冶炼炉进行冶炼。

3) 废矿物油：项目废矿物油产生量为 2t/a。

4) 含油抹布：项目含油抹布产生量为 0.1t/a。

4) 废活性炭：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t/a。

5) 沾油胶圈及标签：项目沾油胶圈及标签产生量为 0.05t/a。

项目产生的废液压油、废矿物油、含油抹布、废活性炭、沾油胶圈及标签收集后储存于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5 项目各危险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贮存方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1	废液压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油废物	900-218-08	1.2t/a	液压设备	桶装	液态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2	废液压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含油废物	900-249-08	0.1t/a	包装物	直接贮存	固态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3	废矿物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油废物	900-217-08 /900-218-08	2t/a	沥油过程	桶装	液态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4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2t/a	废气净化工序	袋装	固态	挥发性有机物	挥发性有机物
5	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t/a	废油清理	袋装	固态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多环芳烃（PAHS）、 烯烃、苯系物等
6	沾油	HW49	900-041-49	0.05t/a	去除	袋	固	多环芳烃	多环芳烃

	胶圈、标签	其他废物			胶圈、标签	装态	(PAHS)、烯烃、苯系物等	(PAHS)、烯烃、苯系物等
<p>(2) 危险废物储存情况</p> <p>建设单位利用现有轧钢小棒材厂房内的危废储存库储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建筑面积为 30m<sup>2</sup>，废矿物油可贮存能力为 10t。贮存能力充裕，现有危废间存储能力符合本项目危废存储要求。</p> <p>危险废物贮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技术要求设置，具体如下：</p> <p>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管理应满足 GB18597、GBZ1 和 GBZ2 的有关要求。</p> <p>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已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p> <p>③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并设置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渗透系数≤10<sup>-10</sup>cm/s）。</p> <p>④危险废物贮存期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p> <p>⑤危险废物贮存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并做好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p> <p>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位置，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p> <p>⑦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GB1276-2022）的专用标志。</p> <p>⑧危险废物贮存可分为产生单位内部贮存、中转贮存及集中性贮存。所对应的贮存设施分别为：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用于暂时贮存的设施。</p> <p>项目利旧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存放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间需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设计，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并集中处置。</p> <p>(3)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p> <p>从厂区内产生工艺环节运输到危险暂存间可能产生散落、泄漏，有可能污染</p>								

土壤和地下水，因此从厂区内产生的环节运输到危险废物暂存间，采用专用设备进行运输，并派专人负责运输转运，加强对运输人员的培训，减少运输过程的散落、泄露。从厂区内产生工艺环节运输到危险暂存间运输路线沿线已经进行硬化，没有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危险废物运输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运输，建设单位应配合运输单位员工进行危险废物中转作业，中转装卸及运输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

①装卸危险废物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危险废物的属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装卸剧毒废物应配备特殊的防护装备。

②装卸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

③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必要的隔离设施，液态废物卸载区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等必要的应急设施。

#### (4)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转运及处置。项目周边区域分布有有资质的单位，如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服务范围为承德地区，经营范围为贮存HW02、HW03、HW04、HW05、HW06、HW07（除336-005-07外）、HW08、HW09、HW11、HW12、HW13、HW16、HW17（除336-100-17外）、HW18、HW19、HW24、HW32、HW33（仅限092-003-33）、HW34、HW35、HW37、HW38（除261-064-38、262-065-38外）、HW39、HW40、HW47、HW49（除309-001-49、900-044-49、900-045-49、900-053-49中水俣公约受控化学物质除外，772-006-49中具有感染性的废物除外）、HW50（仅限261-151-50、261-152-50、261-153-50、261-183-50、263-031-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危险废物，该公司年度核准经营规模包含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且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量远小于该资质单位的处置能力。故建议本项目危险废物可以委托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转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该处置单位年度核准经营废物类别需包含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年度核准经营规模应满足项目危险

废物处置的需求。本项目危险废物定期交由具有上述条件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措施可行。

#### (5) 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转运过程应急预案

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转运过程应编制相应的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的编制可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针对危险废物收集、储运、中转过程产生的事故易发环节应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危险废物收集、储运、中转过程一旦发生意外事故，建设单位应根据风险应急预案立即采取如下措施：

- ①设立事故警戒线，启动应急预案，并按要求向环保主管部门进行报告。
- ②对事故受到污染的土壤和水体等进行相应的清理和修复。
- ③清理过程产生的所有废物均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
- ④进入现场清理和包装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受过专业培训，穿着防护服，佩戴防护用具。

#### (6)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①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全过程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

②项目运营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时，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③建设单位运营期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④企业对收集、贮存、运输、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⑤严禁将生活垃圾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混合处置。

⑥项目运营期间需要终止生产的，应当事先对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贮存、处置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置，防止污染环境。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压块车间、事故池等均采取防渗措施。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防渗系数 k 小于  $1.0 \times 10^{-10}\text{cm/s}$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用双层人工合成材料防渗衬层，下层人工合成材料衬层下应具有厚度不小于 0.75m，且其被压实后的饱和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10}\text{cm/s}$  的天然粘土衬层，或具有同等以上隔水效力的其他材料衬层；两层人工合成材料衬层之间应布设导水层及渗漏检测层”执行。

采取防渗措施后，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

### 六、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内，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进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 七、环境风险

#### （1）环境风险识别与调查

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废矿物油、废液压油等。

存在量及与临界量比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6 风险物质临界量 Q 值判定表

单元	名称	性质	CAS	最大贮存量	临界存储量	Q 值
1	废矿物油	易燃	/	1.6t	2500t	0.00064
2	废液压油	易燃	/	0.5t	2500t	0.0002
3	合计					0.00084

#### （2）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项目产生环境风险的物质为废矿物油、废液压油。主要风险源为压块车间废油暂存罐。

### (3) 风险物质可能的影响途径

压块车间的废矿物油、废液压油泄露事故对地表水、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废矿物油、废液压油发生火灾、爆炸危害事故，进而引发的次生污染物的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生产车间罐区设置围堰，地面采用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基础进行防渗设计，地面无裂隙；

②建设单位必须加强车辆运输管理，运输车辆事先规划好运输路线，明确运输路径。

③项目建设单位把危险废物管理纳入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根据相关要求制订相关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危险废物管理的具体责任人，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移工作。

④应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消防水收集、处置系统，在出现风险事故的情况下将消防废水收集，并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合格后排放，不得将消防水随意外排。

⑤设置专职的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监督工作。定期组织专门人员对泄露物质的可能存在区进行巡查。按照章程、规定办事，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⑥提高工作人员环境风险意识，制定各项环保制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位职工教育与培训，使他们均具备危险意识及如何应对危险的知识，并进行相关泄露事故的教育。设立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由专门部门或人员负责管理。

⑦执行环保事故报告制度，一经发现环保事故，立即向企业负责人、当地政府或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不瞒报、漏报，及时组织进行处置。具体负责人员或部门统一指挥对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并立即查明原因，提出对策，及时组织各方面力量处理泄露事故，控制事故的蔓延和扩大。

⑨项目主体单位应成立本厂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小组指挥部，责任到人，确保应急小组分工明确，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同时，项目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

法》（试行）的相关要求，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废油桶暂存过程、沥油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项目设置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于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排放限值按 50% 执行)
	厂界	非甲烷总烃	项目压块车间密闭，设置负压收集系统，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内	非甲烷总烃	项目压块车间密闭，设置负压收集系统，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SS、COD、氨氮、BOD <sub>5</sub> 等	收集后排入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择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	项目西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区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区标准。
	运输车辆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矿物油、含油抹布、废活性炭、沾油胶圈及标签，废液压油桶依托本项目进行压块处理，处理后运至冶炼炉进行冶炼，其他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储存于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本项目压块车间、事故池等均采取防渗措施。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ath>M_b \geq 1.5m</math>，防渗系数 <math>k</math> 小于 <math>1.0 \times 10^{-10} cm/s</math>；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用双层人工合成材料防渗衬层，下层人工合成材料防渗衬层下应具有厚度不小于 <math>0.75m</math>，且其被压实后的饱和渗透系数小于 <math>1.0 \times 10^{-10} cm/s</math> 的天然粘土衬层，或具有同等以上隔水效力的其他材料衬层；两层人工合成材料衬层之间应布设导水层及渗漏检测层”执行。</p>
<p>生态保护措施</p>	<p>项目在河北鹰手营子经济开发区进行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采取绿化等生态恢复措施。</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①生产车间罐区设置围堰，地面采用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基础进行防渗设计，地面无裂隙；</p> <p>②建设单位必须加强车辆运输管理，运输车辆事先规划好运输路线，明确运输路径。</p> <p>③项目建设单位把危险废物管理纳入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根据相关要求制订相关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危险废物管理的具体责任人，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移工作。</p> <p>④应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消防水收集、处置系统，在出现风险事故的情况下将消防废水收集，并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合格后排，不得将消防水随意外排。</p> <p>⑤设置专职的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监督工作。定期组织专门人员对泄露物质的可能存在区进行巡查。按照章程、规定办事，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p> <p>⑥提高工作人员环境风险意识，制定各项环保制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位职工教育与培训，使他们均具备危险意识及如何应对危险的知识，并进行相关泄露事故的教育。设立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由专门部门或人员负责管理。</p> <p>⑦执行环保事故报告制度，一经发现环保事故，立即向企业负责人、当地政府或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不瞒报、漏报，及时组织进行处置。具体</p>

	<p>负责人员或部门统一指挥对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并立即查明原因，提出对策，及时组织各方面力量处理泄露事故，控制事故的蔓延和扩大。</p> <p>⑨项目主体单位应成立本厂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小组指挥部，责任到人，确保应急小组分工明确，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同时，项目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p>
<p>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p>	<p>/</p>

##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700.860 t/a	700.860 t/a		0	0	700.860 t/a	0
	二氧化硫	516.964 t/a	516.964 t/a		0	0	516.964 t/a	0
	氮氧化物	1113.070 t/a	1113.070 t/a		0	0	1113.070 t/a	0
	非甲烷总烃	/	/		0.00384 t/a	0	0.00384 t/a	+0.00384 t/a
废水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	/	/	/	/	/	
危险废物	废油	58.62 t/a			3.2t/a	0	62.82t/a	+3.2 t/a
	废油桶	80 t/a			0	80t/a	0	-80t/a
	废液压油桶	5t/a			0.1 t/a	0	5.1t/a	+0.1 t/a
	废活性炭	0			2 t/a	0	2 t/a	+2t/a
	含油抹布及手套	2 t/a			0.1t/a	0	2.1 t/a	+0.1t/a
	沾油胶圈、标签	0			0.05 t/a	0	0.05t/a	+0.05 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检测报告

(辽卓环测)字 ZX2404120-001 号

项目名称: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废油桶压块回收利用项目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受检单位: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环境空气

报告日期:2024.04.25



## 声 明

1. 本报告无专用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2. 本报告页面所使用“卓信”字样为本单位的注册商标，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保护，任何未经本单位授权的擅自使用和仿冒、伪造、变造，“卓信”商标均为违法侵权行为，本单位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3. 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书面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
4. 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本单位会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单位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5. 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6.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7. 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报告数据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后果。
8.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处理所测样品。
9.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10. 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严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通信地址：

单位：辽宁卓信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凌源市红山路西段 164-5

电话：13154222177

邮编：122500

检测单位：辽宁卓信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辽宁省凌源市红山路西段 164-5



报告编写：

报告审核：

授权签字人签发：

签发日期：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		
联系人	孟凡祥	联系电话	15612680989
检测项目	1、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		
采样日期	2024.04.20-2024.04.22	分析日期	2024.04.21-2024.04.23
检测频次	1、环境空气：连续检测3天，检测1小时平均值，每天检测4次		
采样地点及坐标	1、环境空气		
	点位序号	检测点名称	坐标
	1	kq1#——厂址 下风向50m处	东经：117.591759° 北纬：40.513027°
样品状态	1、环境空气		
	点位序号	检测点名称	样品状态
	1	kq1#——厂址 下风向50m处	气袋密封完好，无破损

## 二、检测仪器、分析方法及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检测分析仪器信息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使用仪器：GC9600 气相色谱仪 仪器编号：ZX/G-1035

## 三、质量控制

检测过程符合质量保证体系要求，检测仪器均经辽宁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和朝阳市计量测试所等单位检定或校准，检测仪器在计量部门校验有效期内使用，检测人员均已持证上岗，内部质控样品检测值符合质量控制要求，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

## 四、检测数据

## 1、环境空气现状检测数据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次数	kq1#——厂址下风向50m处
2024.04.20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	0.64
		2	0.51
		3	0.68
		4	0.61
2024.04.2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	0.71
		2	0.65
		3	0.66
		4	0.74
2024.04.2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	0.72

		2	0.65
		3	0.61
		4	0.63

以下无正文

辽宁卓信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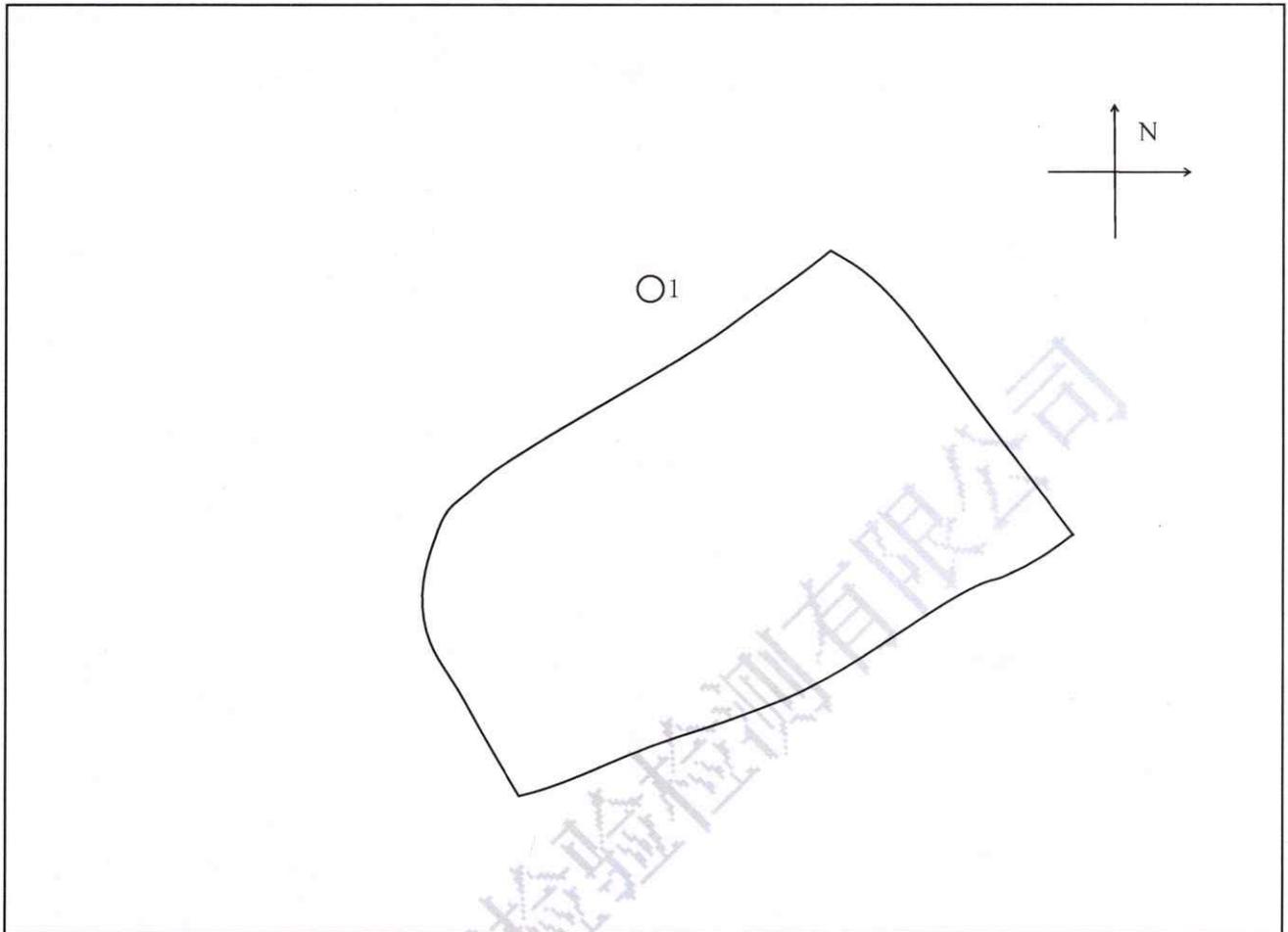
附件:

1、气象参数

环境空气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4.04.20	11: 07-12: 07	kq1#——厂 址下风向 50m 处	13.7	93.04	北	2.1
	13: 15-14: 15		17.4	92.76	北	1.9
	15: 28-16: 28		18.2	92.71	北	2.2
	17: 05-18: 05		16.9	92.88	北	2.0
2024.04.21	10: 26-11: 26	kq1#——厂 址下风向 50m 处	17.4	92.97	南	2.4
	12: 02-13: 02		21.1	92.84	南	2.6
	14: 11-15: 11		24.9	92.68	南	2.2
	16: 08-17: 08		23.7	92.79	南	2.5
2024.04.22	10: 04-11: 04	kq1#——厂 址下风向 50m 处	16.4	94.95	西南	2.6
	12: 10-13: 10		20.1	94.87	西南	3.1
	14: 07-15: 07		24.7	94.69	西南	3.3
	16: 02-17: 02		22.9	94.71	西南	2.8

2、采样点位图



图例：○ 环境空气

3、现场采样图

